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规划资源乡〔2021〕450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市乡村社区生活圈 规划导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涉农区政府、管委会、规划资源局、镇（乡、街道），各相关规划建筑设计单位：

现将《上海市乡村社区生活圈规划导则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自印发之日起试行。在试行过程中如有意见和建议，请及时反馈我局。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 年 12 月 2 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信息